项目编号：ZCXG-ZB-2025023.1.2B4

医疗试剂耗材采购

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3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26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医疗试剂耗材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8 楼 K 座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XG-ZB-2025023.1.2B4

项目名称：医疗试剂耗材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6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国药字号试剂)：

合同包预算金额：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非病人用诊断检验、实验用试剂	国药字号试剂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0,000.00	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 年

合同包 2(一次性医用耗材)：

合同包预算金额：8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品 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其他非病人用诊断检验、实验用试剂	一次性医用耗材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0,000.00	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国药字号试剂)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2(一次性医用耗材)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国药字号试剂)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根据《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雁财函[2024]251 号），投标人须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3 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4 资质证书：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和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药品经营许可证。

3.5 非联合体声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包 2(一次性医用耗材)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根据《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雁财函[2024]251 号），投标人须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3.3 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4 资质证书：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5 非联合体声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6 月 25 日 至 2025 年 06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8 楼 K 座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8 楼 K 座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7 月 01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8 楼 K 座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方式：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 1 套。

（2）投标人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1.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1.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1.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1.6《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1.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1.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1.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1.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1.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雁塔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址：西安市翠华路 345 号

联系方式：/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8 楼 K 座

联系方式：029-888166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工

电话：029-88816603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西安市雁塔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址：西安市翠华路345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老三届世纪星大厦8楼K座 联系人：孙工 电　话：029-88816603
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4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1 年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项目概算	预算金额：160,000.00 元 包 1:80000 元 包 2:80000 元
7	采购内容	医疗试剂耗材采购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包 1、包 2）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根据《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雁财函[2024]251 号），投标人须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包 1、包 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2

		包 1：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和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药品经营许可证； 包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偏差	☑不允许 □允许，偏差范围：本项目允许技术参数在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及产品质量的情况下发生的细微偏离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形式：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11	谈判报价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报价形式为单价之和
12	谈判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3	谈判保证金	无
14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15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件（U盘） 1 份 1 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胶装（不允许用可换页的活页夹装订），装订应牢固，内容较多时可分册装订但应注明册序号。 2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U 盘）分别封装在封袋（包）内，共计三个封袋。全部封袋须密封（封袋不得破损），在封袋（包）正面粘贴标识，封袋（包）封口处用封条密封，封线处加盖单位公章。 3 电子版文件载体上应标明谈判响应单位名称。
16	谈判截止时间	谈判时间：2025 年 07 月 01 日 14：30(北京时间)

17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	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路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8 层 K 座
18	谈判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否
19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构成：__3__人
20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3 名
21	成交公告媒介和期限	公告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22	履约保证金	☑ 无 ☐ 有，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和金额：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包 1、包 2 成交代理服务费 2000 元整 开户名称：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八里村支行 账号：6105 0172 3700 0000 1337 行号：105791000282 （备注：项目名称包号+代理服务费） 2、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24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	工业

一．名词解释

采购单位：西安市雁塔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谈判单位：满足本次采购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与响应文件的统称

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单位确认的供应商

合格谈判单位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五部分，谈判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任何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谈判人，均应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2日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询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发送每个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人。

2.2 谈判答疑

供应商单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需采购人解答或者答疑时，应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期五日前，以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一次性提出，并采用信函、传真或者直接送达的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前台，联系电话029-88816603，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老三届世纪星大厦8楼K座，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邮箱563035666@QQ.com。采购人将对供应商单位提出的所有询问或者疑问进行综合答复，解答或者答疑内容应在谈判文件规定范围内，不得对谈判文件实质性条款进行改动，统一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3、质疑提出：

3.1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

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3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3.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人孙工，联系电话：029-88816603，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老三届世纪星大厦 8 楼 K 座。

3.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规定时间和程序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1）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三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谈判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人，并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谈判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人自行转让或复制的谈判文件视为无效文件；谈判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6、谈判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疑义或异议的部分及时函告，否则视为同意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法律责任。

7、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8、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如因为一些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本次投标活动，请务必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如为周末或节假日请相应提前至工作日）将放弃投标的说明（加盖公章）以邮件或现场递交的形式告知我们，以便我们正常开展后期工作。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况，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感谢您的配合。

三、谈判要求

1、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

2、谈判资格审查资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根据《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雁财函[2024]251 号），投标人须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包 1、包 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2

包 1：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和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药品经营许可证；

包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供应商资格要求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谈判处理，**过时不接受任何补充资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须附在响应文件中（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其中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相关声明或承诺均为原件），资格审查时以响应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为准，原件备查。未注明要求原件的资格证明文件，在开标后的任何时间，谈判小组都有权随时要求审查原件，如果不能按规定时间提供，按无效谈判处理。

3、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谈判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1）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响应函；

（2）首轮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和偏差表；

（3）按要求出具的资质文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供应商的谈判方案：

4、谈判报价

（1）谈判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设备费、辅材费、备品备件费、商检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支持费、税费以及质量保证期内的售后服务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谈判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2）谈判单位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上，标明所投产品的投标总价，总报价包括供应价、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其它费用等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报价一览表应有谈判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谈判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6）凡因谈判单位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谈判单位自负；

5、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需交纳谈判保证金。

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九十（90）个日历日；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视为无效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与谈判人协商延长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谈判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谈判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谈判人不能修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7、本次竞争性谈判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供应商须依据谈判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

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统一装订（注：必须胶装）；

3、响应文件份数，本次谈判需提交响应文件纸质版共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U盘一份，标明谈判单位名称），在文件封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字样（见封面格式A、B）；

4、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印章或签字。

5、书脊处标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

6、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7、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8、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

2、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4、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六、谈判和评审

1、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谈判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谈判小组成员、采购单位代表、监督机构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派代表参加谈判大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方面的规定:《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

库〔2020〕46 号）；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1.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1.4《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1.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1.6《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1.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1.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1.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1.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1.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医疗试剂耗材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根据《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雁财函[2024]251 号），投标人须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包 1、包 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

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2

包 1：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和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药品经营许可证；

包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专家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名单由采购单位代表、代理机构从新版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门户网站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对所有响应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C、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D、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配合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4、唱价前，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价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项目名称、谈判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

5、谈判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B、谈判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D、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E、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成员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H、分项报价表中的技术参数不一致时，以分项报价表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谈判活动将被拒绝，并且其谈判保证金也将被没收。

谈判小组允许供应商修改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是修改的内容不能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修改的内容以书面文件为准。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当谈判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谈判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谈判单位在现场规定的时间内书面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供应商不能作出澄清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其报价应作无效报价处理。

谈判小组将确定每一供应商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是指报价符合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6、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谈判文件没有作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1）供应商超出经营范围进行经营的；

（2）响应文件不完整或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

（3）响应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

（4）报价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

（5）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6）供应商未在采购代理机构备案的（供应商不是已登记购买谈判文件的单位）

（7）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报价的；

（8）提供虚假证明、虚假资质（包含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9）谈判小组认为谈判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谈判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谈判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谈判供应商不按照谈判小组要求进行澄清或说明。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务条款（付款方式、售后服务等）和技术参数（尤其重要技术参数），存在重大负偏离或重大缺漏项的。

（13）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

（1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7、谈判开始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8、**本次竞争性谈判采取二轮报价**，即：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总报价为第一轮报价；在谈判现场按谈判小组要求报出的价格为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即为最终报

价，若第二轮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情况，可进行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9、谈判过程中如谈判小组未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修改，**供应商进行第二轮报价（最终报价）时所报价格不得高于前轮报价**。

10、评审办法

1、评审方式：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2、评审程序：评审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的供应商不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响应文件里资质、技术、商务部分进行资格符合性评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不再进行下一轮报价。

附件 1 符合性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标准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谈判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盖章齐全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版数量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对谈判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服务期	应满足谈判文件中要求的供货期
	交货时间	应满足谈判文件中要求的交货地点
	谈判有效期	应满足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2-1、谈判实行两轮报价。第一轮报价后，评审小组可以变更采购需求，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供应商进行第二轮报价（最终报价）时所报价格不得高于前轮报价。若第二轮报价出现相同最低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2-2、评审小组按照最终评审价格，即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

3、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谈判单位不足三家或在评议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谈判单位不足三家的情形时，按照财政部 18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关于规范市级预算单位变更政府采购方式审批管理的通知执行。

七、确定成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谈判结果报告送达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按照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单位“成交复函”后，二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八、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与采购单位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单位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单位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西安市雁塔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九、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单位支付，成交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交纳招标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交纳。代理费收取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八里村支行

账号：6105 0172 3700 0000 1337

行号：105791000282

（备注：项目名称包号+代理服务费）

2、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要求：

1、医疗试剂耗材采购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交货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天内提供最新生产的产品

4、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1 年

5、质保期：根据相应货物实际情况和相关规定执行

6、本项目报价形式为报单价之和

二、验收：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进行检查；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3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3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

三、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根据产品验收情况和绩效评价结果据实结算。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四、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包 1：国药字号试剂采购清单
（药字号）

序号	试剂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1	梅毒螺旋体抗体	96 人份/盒	盒
2	乙肝五项	（96 人份/盒）*5/套	套
3	抗 A 抗 B 血型定型试剂(单克隆抗体)	2*10ml/盒	盒
4	RhD(IgM)血型定型试剂(单克隆抗体)	10ml/盒	盒

包 2：一次性医用耗材采购清单

序号	名　称	规　格	单位
1	载玻片-7101（光面）	1.2mm	盒
2	一次性尿杯	1000 支/包	包
3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普通管 5ml	支
4	塑料试管（12*75）	12*75（500 支/包）	包
5	KJ727 尿沉渣试管-2000 支/箱	12ML（200 支/包）	包
6	肝素钠管（绿色）	5ML	支
7	一次性使用拭子	100 支/包	支
8	塑料吸管(1ML)	1mL*100/包	支
9	塑料刻度吸管 0.5ML	500/包	包
10	一次性使用人体静脉血样采集容器	EDTA-K2 管 2ML/箱/1800	支
11	一次性使用静脉血样采集容器（非无菌）	促凝管 5ML 红（1200 件	支
12	1.5ml 离心管	500 支/包	包
13	吸头（5.5*50）200ul	1000 支/包	支
14	一次性使用静脉血样采集针 0.7mm*25mm	100 支/包	支
15	一次性使用捆扎止血带（点连式）	50 条/盒	盒
16	碘伏消毒液	100ml/瓶	瓶
17	75%酒精消毒液（医用酒精）	100ml/瓶	瓶
18	医用棉签 10cm	2000 支/包	包
19	一次性使用橡胶检查手套	S 号	包
20	检查手套（聚乙烯 PE 树脂类）	1000 只/盒	盒
21	医用外科口罩	10 个/包	支
22	一次性医用帽子	弹力帽	个
23	一次性医用中单	40*50CM	条
24	速干手消毒凝胶	248mL	瓶
25	耦合剂	250g/瓶	瓶
26	医用消毒巾	20 片*60	包
27	一次性使用妇科检查包	F1	包
28	84 消毒液	500g/瓶	瓶
29	血型卡	（3 孔*20/张）100 张/包	包
30	利器盒	4L	套
31	利器盒	2L	套
32	速干手消毒液	500ml/瓶	瓶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医疗试剂耗材采购

采购合同包___

采购人：

供应商：

日　期：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服务类合同参考范本）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概况

1.服务名称：_____；

2.服务地点：_____；

3.服务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澄清、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_____（¥　　）。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项目供货完成后，采购人根据供货清单据实结算。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五、供货期

根据甲方要求分批次提供，货物供货期贴近生产日期。。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一、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____（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盖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医疗试剂耗材采购

包__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 包　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提供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第一次谈判报价（单价之和）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并对其后的谈判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壹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谈判后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谈判，我方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我方的响应文件在谈判后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谈判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印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报价内容 投标内容	单价之和（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服务期	备注
	单价之和（大写）：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规格	质保期（年）	单价（元）	备注
1						
2						
3						
4						
...						
合计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谈判文件采购规格及技术需求	响应文件规格及技术参数	是否偏离	响应说明

注：

1.本表须逐如实填写，不得空缺；如空缺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2.偏离填写：优于、低于、相同。

3.响应单位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是否偏离	响应说明

注：

1.商务要求和合同条款各条目是对供应商单位提出的最低要求，将作为采购人与成交单位签定合同的基本要求。

2.偏离填写：有偏离或无偏离。

3.如无偏离，供应商不需要填表，但需提交空白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第三部分　谈判方案说明

1、服务方案

2、供货方案

3、质量保证

4、售后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第四部分　近年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及完成时间	用户名称及联系方式	完成质量

说明：1.本表后附合同复印件或通知书加盖供应商公章，签订时间及金额以合同中的内容为准。

2.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众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医疗试剂耗材采购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谈判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第六部分　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要求：（包 1、包 2）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根据《西安市雁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雁财函[2024]251 号），投标人须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包 1、包 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2

包 1：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和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药品经营许可证；

包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进口产品除外）；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根据所投产品类别还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格式自拟）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 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提供。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谈判之日起 90 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被授权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说明：仅限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时提供。

附件 3：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号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监狱企业证明函（若是）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4：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包　（项目编号：　　）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投标人在本项目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第七部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